

证券代码：834004

证券简称：新乡日升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王世保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08)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披露的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09)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1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1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1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1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1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7年4月1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44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于省宽、郝继民、张昊、杨光、穆雪健、潘正祥、韩吉惠回避了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16 年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金融衍生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2017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瀛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范军亮、焦毅昌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河南瀛汉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0 日